

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 2026 年度行政检查工作计划的 通知

各相关科室：

为进一步做好住建领域监管工作，依据《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》及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山西省住建厅 2026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要求，我局制定了《2026 年度行政检查工作计划》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展工程建设领域联合检查

以联合检查为主、单项检查为辅，按照“能合尽合、能联尽联”原则，主动配合联合检查，及时共享检查信息、移交问题线索。

二、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

坚守执法底线，严格按照法定标准、法定程序开展检查，严控检查范围和时限，杜绝违规异地执法、趋利性执法以及乱检查问题的发生。

三、严格规范行政检查程序

行政检查工作开展前印发工作方案，检查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、正确填写执法文书，检查结束后及时公开检查结果，检查过程中发现需要进行行政处罚的案件线索，留存相关证据并移交至城市管理部门进行查处。

附件：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度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6月4日



附件

长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度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检查任务名称	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范围	检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起止时间	牵头科室
1	建筑市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	1. 建筑工程项目招标投标、发包承包、工程款支付担保、建筑用工实名制等情况 2. 施工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企业资质及人员情况	市本级在建项目和建筑市场从业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3%；抽查1次	6月-12月	建管科
2	房地产市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	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	房地产从业单位	抽查比例不低于3%；抽查1次	9月-12月	房监科
3	工程施工安全专项检查	1. 春季复工、汛期等重点时段施工安全监管情况 2. 在建项目安全风险防范措施落实、隐患排查整治以及安全管理人员责任落实等情况	市本级在建项目	抽查比例不低于9%；抽查2次	4月-5月（春季复工）、6月—8月（汛期）	安监科

序号	检查任务名称	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范围	检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起止时间	牵头科室
4	勘察设计质量监督检查	1. 施工图设计文件出图盖章程序及上传管理平台等情况 2. 施工图设计文件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编制深度等情况	市本级在建项目勘察设计公司	2次	6月-12月	安监科